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20年11月5日），包士金先生直接持有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吉鑫科技”）股份361,884,5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0267%，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在二级市场增持等三种方式取得。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包士金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23%；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数量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累计减持数量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包士金先生累计共减持公司股份数量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23%。截至目前，减持时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包士金	5%以上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61,884,588	37.0267%	IPO前取得：197,665,2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4,555,067股 其他方式取得：159,664,321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包振华	1,100,000	0.1125%	包士金、包振华为父子关系
	合计	1,100,000	0.1125%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包士金	1,000,000	0.1023%	2020/11/25 ~2020/11/26	大宗交易	3.22 -3.22	3,220,000	360,884,588	36.9244%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等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包士金先生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并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包士金先生将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披露的《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3) 减持计划继续执行直到完成减持计划中披露的减持数量或减持计划到期为止, 并将持续告知实施的进展结果情况,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3 日